

# 彰化縣議會第19屆7次定期會

## 第1次會議（議案報告）

### 摘要紀錄

時間：111年5月2日中午11時30分

地點：本會議事廳

出席：如議員簽到簿

列席：

一、本會：林秘書長裕修、議事組陳主任三民、法制室田主任飛鵬

二、縣府：王縣長惠美、陳秘書長逸玲

-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1、行政處長：吳蘭梅       | 13、財政處長：劉坤松      |
| 2、計畫處長：參議陳金哲代理   | 14、主計處長：蕭秀瑛      |
| 3、青年發展處長：黃金樺     | 15、地方稅務局長：陳燕慧    |
| 4、人事處長：張正一       | 16、農業處長：邱奕志      |
| 5、政風處長：邱宏達       | 17、建設處長：湯國榮      |
| 6、新聞處長：李俊德       | 18、工務處長：副處長許俊宏代理 |
| 7、民政處長：賴致富       | 19、水利資源處長：馬英傑    |
| 8、警察局長：吳坤旭       | 20、城市暨觀光發展處長：王瑩琦 |
| 9、消防局長：施順仁       | 21、教育處長：王智弘      |
| 10、社會處長：王蘭心      | 22、衛生局長：葉彥伯      |
| 11、勞工處長：副處長何俊昇代理 | 23、環保局長：江培根      |
| 12、地政處長：蔡和昌      | 24、文化局長：張雀芬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| 25、經濟暨綠能發展處長：劉玉平 |

主席：謝議長典林 劉議員淑芳

記錄：林承伯

#### 壹、報告事項：

議案報告：第19屆第7次定期會議案（另附）。

報告人：林秘書長裕修

決議：送交大會審議。

#### 貳、審議事項：

1、針對縣府提案發言之議員：計有吳韋達議員1位。

2、針對縣政建設發言之議員計有陳銄銄議員、吳韋達議員、劉惠娟議員、賴清美議員、莊陞漢議員、賴澤民議員、張錦昆議員及曹嘉豪議員等8位。

散會：下午13時11分